

附件1

2025 年度
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汇总)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4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4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5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3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3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4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4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42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42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4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4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仓山区农业农村局的主要职责是：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以及区委关于“三农”、扶贫开发、水利、渔业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扶贫开发、水利、渔业等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有关农业农村、渔业、水利工作战略、规划、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并组织实施我区农业农村、渔业、水利工作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承担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和区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三）组织落实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

（四）承担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牵头组织实施山海协作工作，协调开展社会扶贫、区直有关单位挂钩帮扶工作。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培育、保护农业品牌。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

（七）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

（八）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资规模 and 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和建议。

（九）指导农村人才工作。

（十）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按权限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

（十一）指导并组织实施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

（十二）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十三）指导农村水利工作。

（十四）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

（十五）负责水土保持工作。

（十六）负责河长制、湖长制组织实施的具体工作。

（十七）负责有关本区内涉水违法事件查处，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

（十八）负责维护全区渔业安全生产秩序，调节渔事纠纷，依法查处渔业行政违法案件。

（十九）完成区委和区政府及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仓山区农业农村局包括 5 个机关行

政处（科）室及 4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5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2	仓山区水土保持委员会办公室
3	仓山区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站
4	仓山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5	仓山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5 年，仓山区农业农村局主要任务是：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以及区委关于“三农”、扶贫开发、水利、渔业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扶贫开发、水利、渔业等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有关农业农村、渔业、水利工作战略、规划、政策和法律法规，拟定并组织实施我区农业农村、渔业、水利工作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承担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和区委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

（三）组织落实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巩固完善农村

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

（四）承担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牵头组织实施山海协作工作，协调开展社会扶贫、区直有关单位挂钩帮扶工作。

（五）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发展工作。培育、保护农业品牌。

（六）负责种植业、畜牧业、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

（七）负责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

（八）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农业投资规模 and 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和建议。

（九）指导农村人才工作。

（十）组织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按权限负责重要流域、区域以及重大调水工程的水资源调度。

（十一）指导并组织实施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

（十二）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管理。

（十三）指导农村水利工作。

（十四）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

（十五）负责水土保持工作。

（十六）负责河长制、湖长制组织实施的具体工作。

（十七）负责有关本区内涉水违法事件查处，指导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

（十八）负责维护全区渔业安全生产秩序，调节渔事纠纷，依法查处渔业行政违法案件。

（十九）完成区委和区政府及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深化专项整治长效机制。深入推进河湖“清四乱”与沿江堆砂场专项整治工作，做好上级部门交办的涉河涉水突出问题整改，清单化、闭环式对标对表、如期保质完成案件销号，推进“清四乱”行动常态化规范化。

（二）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统筹好河湖长制、全域治水，以“六清一改”为抓手，持续开展“护河爱水、清洁家园”行动，全面推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严格落实督查、回头看和通报机制，督促各镇及时整改问题，激发全民共建热情，扎实推动和美乡村建设，提升全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水平。

（三）提升农村集体资产监管水平。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规范化运行，完善农村集体资产监管制度，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完善运营管理制度，规范农村集体资产运营管理。加快实现区“三资”监管平台与省、市农村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平台的互联互通，持续推进村级财务网上公开，推广

村集体经济合同示范文本。定期对各村经合社监事长落实履职记录工作情况进行抽查，加大对三资管理工作的监督和检查力度，不定期对（街）三资管理工作开展抽查，确保三资管理工作的“闭环”。

（四）大力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推进党建引领乡村振兴“五大工程”，积极申报 2025 年乡村振兴示范项目建设，加快打造都市型乡村振兴仓山样板。深化闽宁协作，聚焦重点领域和重点任务精准谋划，共同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动闽宁协作向更宽领域、更深层次、更高水平迈进。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95.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556.1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9.7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695.83	支出合计	1,695.83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1,695.83	1,695.83									
213	农林水支出	1,556.11	1,556.11									
21301	农业农村	1,262.60	1,262.60									
2130101	行政运行	459.16	459.16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4	11.94									
2130104	事业运行	570.97	570.9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0	1.5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0.00	6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0.50	0.5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05.55	105.55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5.00	5.00									
2130148	渔业发展	2.00	2.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4.50	4.5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1.48	41.48									
21303	水利	293.51	293.51									
2130301	行政运行	60.56	60.56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33.00	133.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00	2.00									
2130310	水土保持	10.95	10.95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80.00	80.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7.00	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72	139.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72	139.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29	85.29									
2210202	提租补贴	16.17	16.17									
2210203	购房补贴	38.26	38.26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5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695.83	1,232.94	462.89			
213	农林水支出	1,556.11	1,093.22	462.89			
21301	农业农村	1,262.60	1,031.71	230.89			
2130101	行政运行	459.16	459.16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4	1.58	10.36			
2130104	事业运行	570.97	570.9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0		1.5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0.00		6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0.50		0.5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05.55		105.55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5.00		5.00			
2130148	渔业发展	2.00		2.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4.50		4.5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1.48		41.48			

21303	水利	293.51	61.51	232.00			
2130301	行政运行	60.56	60.56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33.00		133.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00		2.00			
2130310	水土保持	10.95	0.95	1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80.00		80.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7.00		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72	139.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72	139.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29	85.29				
2210202	提租补贴	16.17	16.17				
2210203	购房补贴	38.26	38.26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95.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1,556.1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9.7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695.83	支出合计	1,695.83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95.83	1,232.94	462.89
213	农林水支出	1,556.11	1,093.22	462.89
21301	农业农村	1,262.60	1,031.71	230.89
2130101	行政运行	459.16	459.16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4	1.58	10.36
2130104	事业运行	570.97	570.9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0		1.5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0.00		6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0.50		0.5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05.55		105.55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5.00		5.00
2130148	渔业发展	2.00		2.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4.50		4.5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1.48		41.48
21303	水利	293.51	61.51	232.00
2130301	行政运行	60.56	60.56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33.00		133.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00		2.00
2130310	水土保持	10.95	0.95	1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80.00		80.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7.00		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9.72	139.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9.72	139.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29	85.29	
2210202	提租补贴	16.17	16.17	
2210203	购房补贴	38.26	38.26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695.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6.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29.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232.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36.86
30101	基本工资	198.06
30102	津贴补贴	271.44
30103	奖金	118.8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63.4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3.2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0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8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85.29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20
30201	办公费	42.43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7.39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9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4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88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3.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备注：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5 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 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水闸、涵洞代 管人员工资及 排涝涵管出口 清淤费用	区政府主 要领导批 示办理单 （批转号 26316）	1	水闸、涵洞 代管人员工 资及排涝涵 管出口清淤 费用	用于支付 2024 水闸、 涵洞代管人 员工资及排 涝涵管出口 清淤费用		7.00	7.00			因素法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劳模津贴	发放程本 清、叶勇光 二人的劳 模津贴	1	发放叶勇 光、程本清 2 人劳模津 贴	发放程本 清、叶勇光 二人的劳模 津贴		0.36	0.36			因素法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农村会计代理 服务中心会计	福州市仓 山区人民	1	根据《仓山 区农村集体	用于农村会 计委托代理		96.35	96.35			因素法

局	人员补助	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仓山区村集体“三资”管理若干规定（修订）》的通知（仓委办【2021】12号）：镇（街）农村会计委托代理服务中心会计人员所需工资待遇经费由区财政补助一半、镇（街）财政承担一半。		“三资”管理若干规定（修订）》（仓委办[2021]12号）第六大点机构人员管理（二）镇（街）农村会计委托代理服务中心会计人员管理规定，镇（街）农村会计委托代理服务中心会计人员所需工资待遇经费由区财政补助一半、镇（街）财政承担一半。2025年	服务中心会计工资，区财政负担百分之五十						
---	------	---	--	--	---------------------	--	--	--	--	--	--

				预算 96.35 万元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河长办日常管理办公经费	河长办日常管理办公经费	1	河长办日常管理办公经费	河长办日常管理办公经费		4.00	4.00			因素法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渔业资源养护补贴	闽财农指【2024】19号文件	1	发放渔业资源养护补贴，2022 年渔业发展补助第一批项目补助资金（闽财农指（2022）26 号）共下达我局 2 万元，2023 年度支出 1 万元，结余一万元 2024 年度未结转，根据《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海洋	给与仓山区遵守渔业资源养护规定的 4 艘海洋捕捞渔船及时审核发放渔业资源养护补贴		1.00	1.00			因素法

				与渔业局关于下达 2024 年渔业发展补助资金（第一批）的通知》（闽财农指[2024]19 号）文件要求，2024 年度海洋渔业资源养护补贴项目资金安排 6 万元，其中新下达补助资金 5 万元，往年结余中重新安排 1 万元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乡村振兴业务经费		1	主要用于乡村振兴业务开支	主要用于乡村振兴相关业务支出		15.00	15.00			因素法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六大员转移支付补助	根据闽委办【2014】1号支付全区204位农技员工资24.48万元，2024、2025年共计48.96万元	1	主要用于发放2024年农技员补贴及2025年农技员补贴	根据闽委办【2014】1号支付全区204位农技员工资24.48万元，2024、2025年共计48.96万元		24.48	24.48			因素法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2024年闽江水域仓山段江面保洁项目经费	经区政府常务会通过，开展闽江水域仓山段保洁工作，维护闽江生态环境。	1	2024年闽江水域仓山段江面保洁项目经费	开展闽江水域仓山段保洁工作，维护闽江生态环境。		80.00	80.00			因素法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农村财务工作经费（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专项工作经费1万元）	金安易农村“三资”“监管系统软件维护服务合	1	（1）全区112个村（社）统一使用浙江杭州金安易农	用于农村“三资”监管金安易软件维护服务费2024年		9.20	9.20			因素法

		同,《福州市农村集体“三资”网上公开实施方案》,		村“三资”监管系统运行系统管理,农村“三资”监管金安易软件维护服务费 2024 年 3.9 万元 2025 年 3.9 万元; (2) 根据省厅对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考评工作要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专项工作经费 1 万元需纳入财政预算; (3) 为	3.9 万元, 2025 年 3.9 万元; 博思三资网上公开运维费 2 万元; 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专项工作经费 1 万元 (综治考核要求), 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专项工作经费 3.3 万元 (聘用人员工资), 农村“三资”网上公开宣传、培训费 1 万元; 对应支出用于						
--	--	--------------------------	--	---	--	--	--	--	--	--	--

				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专项工作一年经费预算需 33000 元（聘用人员工资）；（4）按照《福州市农村集体“三资”网上公开实施方案》文件部署要求，我区继续推进农村集体“三资”网上公开工作，农村“三资”网上公开宣	农村“三资”监管金安易软件维护服务费 3.9 万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仲裁专项工作经费 1 万元（综治考核要求），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专项工作经费 3.3 万元（聘用人员工资），农村“三资”网上公开宣传、培训费 1 万元：对应支出							
--	--	--	--	---	---	--	--	--	--	--	--	--

			传、培训工作，一年经费预算需 1 万元。 (5)博思三资公开模块服务费 2 万元 根据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福州市农村集体“三资”网上公开实施方案》的通知》 (榕委办发 明电 [2021]) 24 号精神，由福建博思数字科技有限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建设的农村集体“三资”公开模块已于2021年底完成。根据福州市农业局与博思公司约定，农村集体“三资”公开模块由博思公司建设并免费运维至2022年底，从2023年起要收取系统运维费。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各县（市）区财政部门要安							
--	--	--	--	---	--	--	--	--	--	--	--

				排”专项资金：…… 二是用于保障农村集体“三资”监管系统升级、硬件设备（服务器、防火墙）更新、软件研发、技术服务和福州市惠民资金网对接上网维护费等。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闽江水域管控执法专项经费	开展闽江水域巡查及执法工作	1	闽江水域管控执法专项经费	开展闽江水域巡查及执法工作		2.00	2.00			因素法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数字河长综合管理平台”专项经费	河长制数字平台维保, 实现河道专管员	1	“数字河长综合管理平台”专项经费	河长制数字平台维保, 实现河道专管员数字化		5.00	5.00			因素法

		数字化巡河			巡河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经费		1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经费	完成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任务		2.00	2.00			因素法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渔工保险	榕海渔【2022】108号文件	1	渔工保险	给与仓山区渔工渔业互助保险补助		1.00	1.00			因素法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仓山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专项经费		1	仓山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专项经费	全面摸清土壤的质量，完成全部外业采样、样品检测、成果评价等		5.00	5.00			因素法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河道专管员物业化管理费用	河道专管员日常巡河，及时发现河湖问题	1	河道专管员物业化管理费用	河道专管员日常巡河，及时发现河湖问题		124.00	124.00			因素法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水土保持业务专项经费	福州市水利局关于开展 2024	1	水土保持评审专家费用、水土保持	水土保持宣传 1 次，生产建设项目		10.00	10.00			因素法

		年度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通知(榕水利农保[2024]15号)		持遥感监督费用	水保监督检查1个,水保方案评审通过1个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专项经费		1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专项经费	完成耕地安全利用任务		4.50	4.50			因素法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及执法监管经费	福州市治理餐桌污染建设食品放心工程	1	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及执法监管经费	落实仓山区餐桌污染治理,提高水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完成水产品质量安全抽检任务		0.50	0.50			因素法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综合业务经费		1	农业农村局综合业务支出			10.00	10.00			因素法
福州市仓山	牲畜定点屠宰	用于处理	1	牲畜定点屠	用于处理动		1.50	1.50			因素法

区农业农村局	执法及动物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动物疫情发生时的无害化处理及生猪私宰的生猪及其产品的处理		宰执法及动物疫情防控专项经费	物疫情发生时的无害化处理及生猪私宰的生猪及其产品的处理						
福州市仓山区农业农村局	2025 年动植物疫病防控与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资金	提前下达 2025 年动植物疫病防控与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资金的通 知	1	部门经济分类：30227 委托业务费 政府经济分类：50205 委托业务费	全区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零发生		60.00	60.00			因素法

第三部分

2025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5 年，仓山区农业农村局收入预算为 1695.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5.6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配套的人员经费增长。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95.8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695.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5.6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232.94 万元、项目支出 462.89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695.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5.69 万元，增长 2%，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重点压减了公用经费，同时合理保障了局机关运行、专项项目开展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

（一）2130101 行政运行 459.1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补贴、五险一金、公用支出等基本支出。

（二）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94 万元，主要用于遗属补助费 1.58 万元，专项支出劳模津贴 0.36 万元，综合业务经费 10 万元。

（三）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5 万元。主要用于牲畜定点屠宰执法及动物疫情防控专项经费支出。

（四）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60 万元。主要用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支出。

（五）2130110 执法监管 0.5 万元，主要用于水产品质量监管费用支出。

（六）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05.55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财务工作经费 9.2 万元，农村会计代理服务中心会计人员补助 96.35 万元。

（七）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5 万元，主要用于仓山区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专项支出。

（八）2130148 渔业发展 2 万元，主要用于渔工保险支出 1 万元，渔业资源养护补贴 1 万元。

（九）2130153 耕地利用与建设 4.5 万元，主要用于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专项支出。

（十）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1.48 万元，主要用于六大员转移支付补助支出 24.48 万元，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经费支出 2 万元，乡村振兴业务经费支出 15 万元。

（十一）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33 万元，主要用于河道专管员物业化管理支出 124 万元，河长办日常管理办

公经费支出 4 万元，“数字河长”平台维保费支出 5 万元。

（十二）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 万元，主要用于闽江水域管控执法专项经费支出。

（十三）2130310 水土保持 10.95 万元，主要用于水土保持业务支出 10 万元，水土办退休人员生活补贴 0.95 万元。

（十四）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80 万元，主要用于闽江水域（仓山段）江面保洁费用支出。

（十五）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7 万元，主要用于水闸、涵洞代管人员工资及排涝涵管出口清淤费用支出。

（十六）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5.2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2210202 提租补贴 16.17 万元，主要用于提租补贴。

（十八）2210203 购房补贴 38.26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购房补贴。

（十九）2130301 行政运行 60.56 万元，主要用于区水土保持委员会办公室基本工资津补贴、五险一金、公用支出等基本支出。

（二十）2130104 事业运行 570.97 万元，主要用于区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及区乡村振兴发展中心基本工资津补贴、五险一金、公用支出等基本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

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5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232.9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69.2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63.7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5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与上年持平。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仓山区农业农村局部门共设置 20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452.89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附件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5 年，仓山区农业农村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56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8 万元，增长 3%。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办公经费预算增长。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仓山区农业农村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仓山区农业农村局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